证券代码: 839840 证券简称: 长运股份 主办券商: 海通证券

扬州长运塑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强制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停牌情况概述

(一) 强制停牌事项类别

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:

- □重大事项 □重大资产重组
- □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□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√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□其他强制停牌事项。

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(二) 强制停牌具体事由

公司原定于2022年04月22日披露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,由于受疫情影响, 公司董事会秘书集中隔离,财务负责人离职,没有人员进行年报编制。公司预计 在 2022 年 06 月 30 日之前完成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 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5日起被停牌。

二、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起停牌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与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因公司触发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规定的强制终止挂牌情形,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力争于2022年6月30日之前披露年报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扬州长运塑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